

证券代码：603317

证券简称：天味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25-030

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5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584,082,917.22 元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474,764,991.16 元。

为持续、稳定地回报股东，让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成果，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，经董事会决议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-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,065,083,794 股，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 2,201,008 股，故本次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为 1,062,882,786 股。
-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5 元（含税）。故以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 1,062,882,786 股为基数，拟派发现金红利 584,585,532.3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4,635,066 元，拟现金

分红总额（包括以现金为对价，2024 年度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25,166,461.78 元）609,751,994.08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97.62%。

3.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，本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，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，有利于公司的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监事会同意该议案。

三、 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8 日